



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所规定
的法律保护范围问题特设委员会

2004年4月12日至16日

特设委员会临时议程

定于2004年4月12日，星期一，上午10时在联合国总部召开

1. 会议开幕。
 2. 选举主席团成员。
 3. 通过议程。
 4. 工作安排。
 5. 以包括通过一项法律文书的方式，扩大《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》规定的法律保护的范围。
 6. 通过报告。
-

